

靖州县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EPC）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ZH2024-0901）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怀化市，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

一、招标条件

本靖州县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EPC）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9968.28 万元；私有资金 0 万元；境外资金 0 万元；自筹资金 0 万元；外国政府及企业投资 0 万元，招标人为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教育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总用地面积 51153.37m²（约 76.73 亩），总建筑面积 28800m²；新建教学楼建筑面积 4600m²，体艺馆建筑面积 10800m²，综合楼建筑面积 6400m²，男生宿舍建筑面积 3100m²，女生宿舍建筑面积 3100m²；连廊、校门及其他附属工程建筑面积 800m²；400 米标准运动场面 10416.80m² 等；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靖州县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EPC）；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靖州县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EPC））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2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2 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1）施工资质：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2）设计资质：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3 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具备相应建筑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尚未实施注册执业资格的，应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不得设置类似业绩要求；以联合体投标的，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须为联合体牵头人单位人员）；

4 拟任施工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



考核合格证书；

5 拟任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

拟任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专业职称（适用于未实行执业资格）。

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投标人可以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 个标段（适用于

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9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0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怀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怀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怀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

七、其他

1. 项目概况

1.1 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项目名称靖州县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EPC），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批文名称及编号关于靖州县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靖发改审〔2022〕66 号，建设单位为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教育局，项目总投资为 19968.28 万元，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申请专项债券和本级财政预算、已落实。

1.2 招标项目概况

1.2.1 招标项目或标段（以下简称 招标项目）名称 靖州县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EPC）

1.2.2 建设地点：靖州县渠阳镇塘湖村，永平北路西侧；

1.2.3 项目基本情况：总用地面积 51153.37m²（约 76.73 亩），总建筑面积 28800m²；新建教学楼建筑面积 4600m²，体艺馆建筑面积 10800m²，综合楼建筑面积 6400m²，男生宿舍建筑



面积 3100m²，女生宿舍建筑面积 3100m²；连廊、校门及其他附属工程建筑面积 800m²；400 米标准运动场面 10416.80m² 等；

（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情况，结合要求投标人具备类似工程业绩情况和投标判断有关的指标进行描述。其中：房屋建筑工程要求投标人具备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指标、特征为“建筑类型、结构、层数、高度、建筑面积、跨度、单项合同额等”；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要求的相关指标、特征为“道路长度或者面积、桥梁长度或者面积或者跨度或者结构、管道直径或者压力、隧道和地下交通工程断面面积、供水能力、供气能力、供热能力、污水处理能力、垃圾处理能力、园林绿化规模以及单项合同额等”，单项合同额作为考核指标时，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单项合同额所涵盖的范围）

1.3 工期要求： 360 天（日历日，下同） □月□年；

1.4 招标范围：靖州县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EPC）招标，包括设计、施工，设备采购；具体范围为（1）设计部分：项目涵盖的所有建设内容的施工图设计及相关专业全过程设计、施工图审查、施工期间技术指导、配合完成整个项目的竣工验收（含各阶段的报批、报建、施工现场等配合工作）、编制预算等；

（2）施工部分：包括但不限于经审查合格后施工图上的全部施工工作内容及保修服务，并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报审、报批、报建、竣工验收、竣工结算、备案、移交、保修等全过程承包，

（3）采购部分：包括本项目所需要的所有设备采购安装工作等，采购范围最终以招标人签字认可、并通过审查和备案的施工图或经审核的设备清单为准；

1.5 招标编号：HNZH2024-0901

2. 资格要求

2.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2.2 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1）施工资质：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2）设计资质：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2.3 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具备相应建筑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尚未实施注册执业资格的，应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不得设置类似业绩要求；以联合体投标的，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须为联合体牵头人单位人员）；

2.4 拟任施工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



生产

考核合格证书；

2.5 拟任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

拟任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专业职称（适用于未实行执业资格）。

2.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7 投标人可以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 个标段（适用于

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2.8 类似工程业绩要求：不要求

要求，企业承担过 1 项类似工程；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9

本项目的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编制单位及其评估单位：不得参加投标

允许参加投标，且招标人在发布招标文件时应同步公开已经完成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

报告、初步设计文件（设计图纸可编辑）。

2.10 其他要求：施工部关键岗位人员应为投标人单位在职员工，且均无在建工程；施工部其他关键岗位人员配备采用承诺制，承诺格式自拟，投标人须承诺施工部分项目关键岗位人员配备符合湘建建[2020]208 号文件要求的最低配备标准。

3. 资格审查

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4.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湘建监督[2024] 34 号文件规定的综合评估法。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745-8222249。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教育局

地 址：怀化市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新建中路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18670480033

电子邮件：759439810@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中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144 号城市之心 722 室

联 系 人：程林

电 话：13786769300

电子邮件：101269866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程林（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湖南中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